

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3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召开。鉴于公司在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为了公司董事会顺利运行，公司董事会拟即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并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的时间要求，会议通知于当日直接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董事1人，没有董事委托他人出席。董事江斌、许伟斌、谢志国、王瀛超、黄国飞、王晨生，独立董事马弘、李忠华以现场方式出席，独立董事车海麟以通讯方式出席。

经全体董事共同推举，会议由董事江斌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江斌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同意选举江斌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

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同时根据《公司章程》第八条“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江斌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后同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立，公司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进行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车海麟女士、马弘先生，非独立董事许伟斌先生，其中，独立董事车海麟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马弘先生、李忠华先生，非独立董事江斌先生，其中，独立董事马弘先生为主任委员；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非独立董事江斌先生、黄国飞先生，独立董事李忠华先生，其中，非独立董事江斌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独立董事李忠华先生、车海麟女士，职工代表董事王晨生先生，其中，独立董事李忠华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进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如下：聘任黄国飞先生为总经理；聘任王晨生先生为董事会秘书；聘任范玉军先生、丁薇霞女士、于晶女士为副总经理；聘任褚晓平女士为财务总监。高级管理人员任

期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高级管理人员资格已经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核通过；其中财务总监资格亦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核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结合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工作胜任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拟定了第二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具体包括基本薪酬和年度绩效薪酬。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年度绩效薪酬根据公司考核评定的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后发放。

董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工作胜任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并兼顾高级管理人员在诚信责任、勤勉尽职等方面的道德评价，确定公司第二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本薪酬方案能够有效地激励管理层提高工作积极性、主动性，该方案制定合理。

本议案涉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董事黄国飞先生和王晨生先生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鉴于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届满，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聘任王俊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证券事务代表资格审核已经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

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鉴于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求，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等值其他币种，汇率按各具体业务实际发生时招商银行公布的外汇牌价折算），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国内信用证等，授信额度的有效期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下一次召开相应董事会审议通过新的授信额度之日止，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以公司与招商银行签署的授信协议为准。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公司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人员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相关的各项法律文件，授权有效期与上述额度有效期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4、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5 日